

# 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金房管〔2021〕16号

---

## 关于成立区房管局城镇房屋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专班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及区政府关于开展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工作部署，同步叠加完成本区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中城镇房屋承灾体的有关调查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区房管局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专班组织架构

召集人：戴宏辉 局长

副召集人：汤永辉 副局长

蒋珍美 副局长

成 员：房屋征收科、住房建设监管科、住宅建设发展中心、物业管理事务中心、房地产交易中心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在住宅建设发展中心，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何伟中同志兼任。此项工作完成后，工作专班自行撤销。

## 二、职责分工

房屋征收科：负责本区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有关方案的制定、报批及政策解读；负责对各街镇（工业区）排查软件应用的培训和指导；负责制定排查信息采集填报指南及有关填报口径；

住房建设监管科：负责提供历年本区新建住宅交付使用 综合验收意见表信息；协助开展本区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住宅建设发展中心：负责统筹、协调、督促局安全领域的全面工作，按照节点要求，做好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具体推进，指导督促各街镇（工业区）做好排查整治工作；

物业管理事务中心：负责牵头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房屋高坠隐患的排查整改工作；负责配合房屋征收科、住宅建设发展中心做好本区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有关工作；

房地产交易中心：负责依托不动产登记系统、测绘信息数据库等，协助做好城镇房屋排查整治工作中有关数据采集的托底支撑。

### 三、工作要求

(一)要落实责任。成立工作专班，旨在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加快推进工作见实效。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分工，主动作为，勇于担当，及时落实安排人员，扎实做好具体执行和实施工作。

(二)要完善机制。工作专班建立工作例会机制，由召集人、副召集人根据需要召集，及时研究工作推进情况，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工作专班办公室应及时掌握各街镇（工业区）工作动态，每月向局领导班子汇报推进情况。

(三)要转变作风。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转变工作作风，把所承担的工作任务纳入重要工作日程，做到任务清单化、清单责任化，确保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附件: 区房管局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上海市金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1年5月10日

附件

## 区房管局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科室/单位	姓名	职务
召集人	戴宏辉	局长
副召集人	汤永辉	副局长
	蒋美珍	副局长
住宅建设发展中心	何伟中	主任（兼任工作专班 办公室主任）
	徐海峰	
房屋征收科	张永强	科长
	李和平	副科长
	潘心颜	
住房建设监管科	俞菊	科长
	金梦雅	
物业管理事务中心	沈中辉	主任
	黄移山	科长
房地产交易中心	黄慧	主任
	庞若冰	

注：今后如遇人事变动，召集人、副召集人及办公室主任由其接任领导自然接替，其余工作专班成员由相应部门负责人另行安排人员接替。